

#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5日以通讯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建军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参会董事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根据召集人提议，公司拟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提请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召集人已在董事会会议上就豁免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相关情况作出说明，并于2025年3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授权，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25 年 3 月 5 日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6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25.00 万股，授予价格为 20.36 元/股。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项议案已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经公司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 **（三）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7,256.86 万元投资建设“高压变频器生产基地及辅助用房建设项目”，董事会拟新增开设 1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用于存放上述超募资金，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管理和使用。公司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开户银行、签署本次设立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所需的相关协议和文件等。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6 日